

2025 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  
设施建设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栾川竞磋-2026-45

包号：栾川政采磋商(2026)0049 号



采 购 人：栾川县石庙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高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合同	30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31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0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4

## 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人	栾川县石庙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15937980928
代理机构	河南高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女士/13353792651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b>审查意见：</b>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6年03月05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6年03月05日</p> </div> </div>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3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栾川竞磋-2026-45
  - 2、项目名称：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947200.00元
- 最高限价：29472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栾川政采磋商(2026)0049号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2947200.00	2947200.00	是	29472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工程概况：该项目位于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内，建设内容：铺设5cm细粒式(AC-13C)沥青路面7936.21平方米，拆除原有混凝土路面及恢复20cm混凝土路面1812.7平方米，铺设透水砖768.4平方米，栽设花岗岩道牙321米，新建树池13座，原有井盖提升86座，建设电动车棚1座，改造原有公厕52.89平方米，建设社区管理用房4.6平方米，埋设雨水管道244米，埋设污水管道158米，新建铁艺围墙360米，改造围墙298.2米，安装路灯15盏，安装门禁2套，安装监控8套，30kw双枪充电桩6套等内容。

(2) 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5) 质量目标：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 (6) 安全目标：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 (7)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目标
- (8)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 (9) 工期：50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5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 政府采购政策。

2.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4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3月16日至2026年03月20日，每天上午00:00 至12:00，下午12:00 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3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3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栾川县钼都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南100米环保大厦西门二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2、代理服务费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831029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栾川县石庙镇人民政府

地址：栾川县石庙镇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78750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高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古城路216号金泰盛唐至尊11幢3-1802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33537926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335379265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p>名称：栾川县石庙镇人民政府</p> <p>地址：栾川县石庙镇</p> <p>联系人：陈先生</p> <p>联系方式：0379-66787505</p>
1.1.3	采购代理机构	<p>名称：河南高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古城路 216 号金泰盛唐至尊 11 幢 3-1802</p> <p>联系人：李女士</p> <p>联系方式：13353792651</p>
1.1.4	采购项目名称	<p>2025 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p>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1.1.6	项目编号	栾川竞磋-2026-45
1.1.8	采购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1.1.9	采购包划分	<p>本次采购共 1 个包。</p> <p>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p> <p>供应商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包，但不得将一个包拆开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p>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付款方式	按照豫财购【2021】3 号文件规定，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1.3.1	工期	50 日历天
1.3.2	质量目标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3.3	安全目标	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1.3.4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目标
1.3.5	扬尘防治目标	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1.3.6	施工及验收规范	按照现行的国家标准执行
1.3.7	履约验收	<p>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0.1	磋商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 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b>工期: 50 日历天</b>  <b>质量目标: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b>  <b>安全目标: 杜绝死亡重伤事故</b>  <b>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目标</b>  <b>扬尘防治目标: 做到“七个 100%, 八个必须”</b>  其他: \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  (盖供应商公章)。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p>2.2.2</p>	<p>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p>	<p>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p>
<p>3.1.1</p>	<p>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p>	<p>/</p>
<p>3.2.3</p>	<p>报价方式</p>	<p>总价</p>
<p>3.2.4</p>	<p>预算控制金额</p>	<p>预算控制金额，29472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p>
<p>3.2.5</p>	<p>报价的其他要求</p>	<p>1、报价计算办法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 2、评审依据： （一）依据建设单位送审的《2025 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预算书、施工图纸，及评审要求进行评审。 （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绿化”工程预算定额(2016)》。</p>

		(三) 主材价格依据《栾川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 3 期, 不全者按市场价计入。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 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提交远程响应文件地点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 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a href="http://t.cn/A6huPROa">http://t.cn/A6huPROa</a> ),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p>并进行 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 一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p>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p>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5。</p>
4.2.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公告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专家2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3名/包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公告发布相同网站。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p>《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b>建筑业</b></p> <p>（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监管部门：栾川县财政局</p> <p>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财政局</p> <p>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831029</p> <p>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收取，由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 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 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p> <p>(<a href="http://luoyang.hngp.gov.cn/">http://luoyang.hngp.gov.cn/</a>)，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 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解释权：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 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 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 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 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前款前述规定 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

		<p>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综合标暗标格式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不允许出现投标人名称，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li><li>2、标题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正文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li><li>3、全文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全文均为白底黑字。</li><li>4、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li><li>5、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li><li>6、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li><li>7、段前段后间距为0。</li><li>8、暗标内容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人身份的任何标记。</li><li>9、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li></ol>
--	--	---

## 1、总则

### 1.1采购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 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购〔2021〕1号)“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1.1.6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如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为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招标公告发布日或开标日有效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货物,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1.1.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包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工期、质量等

1.3.1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质量目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安全目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4文明工地目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5扬尘防治目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6执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7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供应商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0)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工期和提高工程造价等要求。

## 1.10 磋商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工程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工程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超出的响应将被否决。

## 2、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分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图纸；
-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 3、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工程预算书；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供应商应填写报价一览表、工程预算书；其它表格与报价一览表不符，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 3.4 磋商保证金（免收）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复印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 4、响应文件提交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到洛阳市电子 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 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 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 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 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 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 5、磋商开启

###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 商活动。

###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远程不见面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参加开 标，供应商持企业CA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 标大厅，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远程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 异议的，视同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

5.2.2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 5.3 开标疑义

供应商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 6、磋商

###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 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 7.4 履约保证金（免收）

###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8.3.14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质疑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名称 .....

质疑项目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抽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还要载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期限及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025年栾川县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一站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2、工程概况: 该项目位于石庙镇易地搬迁社区内, 建设内容: 铺设5cm细粒式(AC-13C)沥青路面7936.21平方米, 拆除原有混凝土路面及恢复20cm混凝土路面1812.7平方米, 铺设透水砖768.4平方米, 栽设花岗岩道牙321米, 新建树池13座, 原有井盖提升86座, 建设电动车棚1座, 改造原有公厕52.89平方米, 建设社区管理用房4.6平方米, 埋设雨水管道244米, 埋设污水管道158米, 新建铁艺围墙360米, 改造围墙298.2米, 安装路灯15盏, 安装门禁2套, 安装监控8套, 30kw双枪充电桩6套等内容。

3、采购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4、工期: 50日历天;

5、质量目标: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6、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二、其他要求

1、合同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

2、成交供应商在工程竣工后要提交装订完整的竣工资料三套（含交工资料、施工日志、竣工图）、决算书及附件一式三份。

3、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1采购人按工程中标价的 2%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2施工单位（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标价的2%）足额缴纳。

3.3施工单位（供应商）在参与竞标时，必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问题做出以下承诺：

一是施工单位（供应商）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如实反映其以前所 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需特别注明截止开标之日止，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二是施工单位（供应商）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三是施工单位（供应商）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包 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 工资保障金中先行划支。

工程投标申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内容的，在符合性 资格审查时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3.4如经调查发现施工单位（成交供应商）没有如实反映工资支付 情况，或无故不足额存入工资保障金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并记入建设部门和劳动保障部门的企业诚信档案，在年检及下次招标中 予以相应惩罚。

3.5施工单位（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局部工程或工作面在人员、机械、设备等方面未按采购人的指令要求进行落实者，采购人有权 调整该局部工程或工作面的施工者；调整款额全额调整，由采购人通知 原施工方转交调整后的施工方。

4、控制扬尘、防止二次污染。

4.1在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增加控制扬尘污染的内容，应有制度、有 措施、有检查、有落实、有结果；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对违 反扬尘治理有关规定的，实施“七个一律”处 罚。

施工过程中要做到七个100%：施工工地100%围挡，散流体、裸地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洒水降尘制度100%落实，散流体运输车辆100%密闭运输，监控检测设备安装100%。

开工进场前要做到“八个必须”：必须要做好门头、门柱；必须设置五牌一图、扬尘治理责任牌；必须建立门卫制度；工地出入口处必须硬化；必须配置自动冲洗设备及洒水车；工地四周围挡封闭必须连续设置；必须并在围挡上方安装雾化喷淋设备；必须落实扬尘治理方案备案制度。

“七个一律”：工程施工期间，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或拆除现场不达标的，一律曝光、一律记不良记录、一律停工整改、一律上限处罚、一律给予缓批资质、一律限制招标投标、一律通报给市（县）政府。待整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方能重新开工。

4.2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现场不达标，造成二次污染的，将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给予相应处罚。

### 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一、基坑支护降水工程和土方开挖

##### （一）普通

开挖深度超过3 米（含3米）或虽未超过 3 米但地质条件和周围环境复杂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 （二）超过一定规模

开挖深度超过5 米（含 5 米）或虽未超过 5 米但地质条件和周围环境复杂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一）普通

1、工具式模板工程（大模板）。

2、搭设高度 5 米及以上，跨度 10 米及以上，施工总荷载  $10\text{KN}/\text{m}^2$  及以上，集中线荷载  $15\text{KN}/\text{m}^2$  及以上，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3、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二）超过一定规模

1、工具式模板工程（滑模、爬模、飞模等）；

2、搭设高度 8 米及以上，跨度 18 米及以上，施工总荷载  $15\text{KN}/\text{m}^2$  及以上，集中线荷载  $20\text{KN}/\text{m}^2$  及以上。

3、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00\text{KG}$  以上。

#### 三、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

##### （一）普通

1、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text{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2、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3、起重机械设备自身的安装、拆卸。

(二) 超过一定规模

1、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2、起重量300KN 及以上的起重设备安装工程。

3、高度200M 及以上内爬起重设备的拆除工程。

四、脚手架工程

(一) 普通

1、搭设高度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2、附着式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3、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4、吊篮脚手架工程。

5、自制卸料平台、移动操作平台工程。

6、新型及异型脚手架工程。

(二) 超过一定规模

1、搭设高度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2、提升高度 150M 及以上附着式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3、架体高度20M 及以上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五、拆除、爆破工程

(一) 普通

建筑物、构筑物拆除工程。

(二) 超过一定规模

1、拆用爆破拆除的工程。

2、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3、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他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4、文物保护单位、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控制范围的拆除工程。

六、其他

(一) 普通

1、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2、钢结构、网架安装工程。
- 3、人工挖孔桩工程。
- 4、预应力工程。
- 5、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尚无相关技术标准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 程。

。

(二) 超过一定规模

- 1、施工高度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2、跨度大于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跨度大于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3、开挖深度超过 16M 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4、地下暗挖工程、顶管工程、水下作业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请各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自行编写施工组织设计。

**四、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图纸另附**

## 第四章 合同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 购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 承诺。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国家现行标准执行；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产品推介名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1、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 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 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 2、评审标准

###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3、评审程序

###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1款和第 2.1.2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 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4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 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3.2.1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 4.1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 4.1.1价格扣除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购〔2021〕1号）“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附：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更快、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注：此项内容不需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附2：金融机构融资产品介绍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与厚载门街交叉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口隆安大厦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 二、融资产品介绍

“E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取得银行资金，告别民间借贷难，政府中标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采贷”五大特点** 1.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 2.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 3.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1.3倍，单笔最高1000万元 4.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http://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 5.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 业务流程

- 1.企业申请 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 2.银行审批 客户经理现场勘查，3个工作日内反馈审批结果
- 3.企业提款 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5.5%，工程类不低于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200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 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6.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 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 印晨 15038659275

##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刘亚兴

联系电话：13837937717（微信同号）

####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借款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标的县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借款人
-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最高500万元（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7%
-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 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路东舜 186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召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 二、融资产品介绍

###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微客户在线放贷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期限不晚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还款

###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银行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BB3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采购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 樊博(副行长, 18638805299)信贷经理 尚梅(市场营销负责人, 15538855555); 具体联系人: 张海峰(产品经理 18603794400)

### 三、产品介绍

四、授信额度: 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含)。

五、期限: 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

六、利率: 自生成贷款利率

七、用途: 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八、担保方式: 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九、支付方式: 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十、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 本金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使用, 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划归对应的贷款本息, 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 根据采购招拍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 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 1、适用范围: 供应商目前仅限小微企业, 后续结合市场需要, 适当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 2、融资额度: 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70%。
- 3、贷款期限: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 最长可以5年。
- 4、贷款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 5、办理手续: ① 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 开立账户, 开通网上银行。② 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 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③ 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 贷款线上发放至 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 李亚琼 16603797557

李若明 13233995266

信贷经理 朱建国 13653893229

张佩兰: 15603799799

##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E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互联网信用贷款。

###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 线上最高500万元
- 2、申请易: 5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 凭订单最快1天生效
- 4、纯信用: 凭政府订单即可融资

### 产品申请资格

- 1、我行名单内政府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 3、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 期限 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 1个月到1年。

还款方式: 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 年化利率低至6%。

**举例1:** 贷款100万元, 3个月(先息后本, 利率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5000元/月, 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2:** 贷款100万元, 1年期(等额本息, 利率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86035元。

平安银行客户经理联系人:

总经理 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 许各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 许各周 13938876588

## 浙商银行“政采贷”

###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2年及以上或实际从业有3年及以上相关从业经历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二年。

###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1000万,最快3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 张夫浩 联系电话: 18538198600

信贷经理: 郭利波 联系电话: 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 李超峰 联系电话: 15538530

## 广发银行“政采贷”

### 一、广发银行“政采贷”

- 1、对象: 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集中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管理服务。
- 2、担保方式: 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授信额度: 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金额的90%。
- 4、授信期限: 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3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3个月。
- 5、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用随借随还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

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 账期等匹配

## 二、准入标准

- 1、企业成立时间持续经营满3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2、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 3、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4、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 5、在我行评价不低于BB+级
- 6、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7、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担保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及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 三、授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及股本权益类投资

## 四、业务流程

- 1、业务洽谈 确认贸易真实性
- 2、授信申请 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材料
- 3、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 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4、授信审查审批
- 5、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尧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 商融资难题

##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1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1年(含)、无需抵押物

##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 违法行

持续经营6个月(含)以上或实际益人从业2年以上,从事政府采购活

动1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 五、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 实际益人身份证件; 经营情况资料; 从事政府采购活资料; 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 行流水

##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18637127868

闫岂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副经理1583796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 (一) 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各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二) 授信要素

####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

####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 具体负责人：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 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 可贷合同标的额70%, 最高额度300万;
3. 方便用: 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

#### 方式

联系人: 王玉辉 职务: 总经理 电话: 13598159333

##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 二、融资流程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企业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可办理。对于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内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 1、业务流程

- ① 采购人的融资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②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③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④ 采购供应商持有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⑤ 建行按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⑥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 2、产品优势

- ①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②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速放款）

- ③ 额度高 (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万元)
- ④ 操作便捷 (流程简单 全线上操作)
- ⑤ 还款灵活 (支持多种还款息方式 支持提前还款)

### 3、借款人基本条件

- (1)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 (或注册机关) 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 有固定经营场所; 合法经营
- (2)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禁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信用记录良好; 近两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 供应商企业个人信用记录良好; 近两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 (含) 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 (含) 次, 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 供应商及采购人均为本地注册企业。(8) 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 4、申请路径 建集团供应链平台

### 5、利率 针对不同客户差别化定价, 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 6、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顺超13693835688

信贷经理 张翠荣13937942294

##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款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	----	----	----	----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 二、审批流程

### 1、申请途径



(2) 网页版申请<https://sme.cibchina.com/>;

2、**授信额度**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金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3、**利率**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降成本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比例优惠；

### 4、风控措施

(1) 回款绑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2) 在我行办理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3) 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担保

###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拨款的甲以上公理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避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 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融资业务

##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预授信, 额度最高1000万(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 10分钟内即可到账(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实际履约合同办理融资, 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80%(4) 利率优惠, 线上可随借随还, 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211号	18623790623	微信手机号
汪东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211号	13698889966	微信手机号

###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 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 有没有因采购原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 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 (一) 产品介绍

“政采e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 基于政府采购合同, 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 (二) 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1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1000万元，工程类最高1500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申请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贴息，融资利率有优惠。

#### ③ 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① 河南省省直 郑州市 (含市内各区) 项目

② 洛阳市市直项目

③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④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 ④ 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 3、授信审查和放款 (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政策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人： 顾 伟 魏荣辉

联系方式: 15538830369

联系方式: 18037558778 18837923035

##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 “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察信用审查为基础, 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 依托财政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 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 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 以信用方式为主, 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 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 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 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 常吉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 姜艳霞 13526989222

##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 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 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购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 为满足供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2、贷款期限: 一年以内

3、适用对象: 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开标的订单等

4、办理条件: ①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②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 生产经营正常, 具备供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③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商品质量稳定,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④与购货方

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货

系合作期间的履约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⑤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5、业务流程 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三、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蔡告洋18567663969

客户经理：张蕊颖18567663732

##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 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

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

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

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

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 无需助抵押担保

###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状态管理机关(或注册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 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放款。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洋富行长

部门经理: 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谢逸伦客户经理15088621500

##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 介绍及联系方式

#### 一、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 二、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 企业成立(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 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 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五) 人行征信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六) 中标供应商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七) 我行的其他条件。

### 三 业务流程

(一) 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二)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签署采购合同。

(三)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了公示或者备案。

(四) 供应商符合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五) 光大银行对供应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和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六)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 四 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 五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 六 联系方式

1、分管领导：王慧18837902280

2、信贷经理：刘勇18837995809

注：此项内容不需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报价	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	符合磋商文件其他要求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项目经理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5.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5.0	人员	施工员、材料员、质检(量)员、安全员、资料员等各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得5分，缺一项扣1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人员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7.0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针对项目情况的理解(包括工程主要情况、对项目的理解、工程施工条件、施工重点与难点)；施工准备；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施工期间道路保通及便民措施和实施方案等，内容详实合理得当的得7分，较为详实合理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较差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6.0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组织机构形式合理，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全面、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质量管理体系较完善，组织机构形式较合理得4分；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完善，组织机构形式合理得3分；质量管理体系一般，组织机构形式较差得2分；质量管理体系不健全或者质量保证措施不详细或者不全面、针对性不强、有质量管理漏洞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5.0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健全，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安全保证措施详细、全面、合理、可行的得5分；安全管理体系较为健全或者安全防护管理措施较为详细，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安全管理体系基本健全或者安全防护管理措施详细，针对性合理的得3分；安全管理体系一般或者安全防护管理措施一般，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或者安全防护管理措施不详细、不全面、针对性不强、安全防护管理措施由漏洞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5.0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土方运输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相关的规定，有防治方案。内容编制全面的得5分；较全面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6.0	工期保证措施	工期进度计划科学合理，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有施工横道图或网络计划图。内容编制全面的得6分；较全面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较差的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6.0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 劳动力数量配置合理, 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内容编制全面的得6分; 较全面的得4分; 一般的得2分; 较差的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6.0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控管理措施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 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方案完整详细、全面、科学、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得6分; 方案较为合理可行、较为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方案基本可行、贴近采购需求得4分; 方案勉强可实施得3分; 方案不完整、有缺陷, 针对性不强得2分; 方案存在缺陷较大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5.0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建议思路清晰得5分; 内容详实、较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基本完整得2分; 内容不完整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5.0	节能减排、绿色施工、环境保护及保证措施	根据节能减排、绿色施工、环境保护及保证措施进行评分: 保证措施内容详实、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5分; 措施内容基本完整可行得

				较为全面合理的得3分；方案内容基本清晰合理的得2分；措施内容一般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3.0	服务承诺	供应商在服务承诺中应包含质量、工期、保修期、不转包不挂靠等服务承诺横向比较进行打分，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3分；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比较合理得当的得2分；内容不太完整，承诺不够全面部分合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6.0	企业业绩	供应商近年（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业绩的，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6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 代表。如我

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 职员工  
（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 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  
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  
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相关证件等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函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款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依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5:开标一览表

###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工期	
项目经理及证书编号	
质量目标	

## 附件6: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报价(含税金、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目经理及注册编号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目标	
安全目标	
文明施工目标	
扬尘防治目标	

农民	1、以前所建工程工资支付情况,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	否
工工	2、成交后能否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能
资保	3、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是
障金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不具备以上承诺的,在资格审查时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承诺		
其他	<p>1、不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和施工技术规范要求的外料;</p> <p>2、不将承包项目分包给无相应资质的施工企业或无相应施工技术水平与经验的施工队伍;</p> <p>3、不以低于质量合格成本价报价。</p>	
承诺	<p>4、所报项目经理每周保证4天在工地现场;项目部组成人员每周应有5天在工地现场。</p> <p>5、建设工程要求和外料均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要求。</p>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 附件 7: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工程名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总价(元)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附件 7-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附件 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附件 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 附件8:工程预算书

工程预算书封面须经注册造价师或造价员签章附扫描件。

**注：该工程预算书不作为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及否决响应文件的依据。**

## 附件9:辅助资料表

### 辅助资料表

一、响应本项目的优势

二、综合说明

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履约期限	项目质量	

### 拟参加本工程项目经理及其他现场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从事专业	何时从事该专业工作	职称	证书号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资格证书扫描件附后

## 附件 10:承诺书

###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有效遏制和防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项目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为本工程的供应商,特向市委、市政府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各项法规规定,将廉洁建设和廉洁自律的各项要求贯穿始终,廉洁自律,加强监督,确保将工程建成廉洁工程。
-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自律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招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造价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谋取商业贿赂。
-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法规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 other 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 六、遵守财务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禁滥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洁建设和廉洁自律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受党纪、政改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间接进行

贿赂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对工程建设项目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本项目的建设, 我公司保证做到: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如果我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响应文件中拟派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每周保证4天在工地现场, 项目部其他组成人员保证在施工期间在现场进行施工管理, 不经业主允许, 不得更换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及管理人员, 否则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且业主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单位负责。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签字或盖章

年月 日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无在建承诺书

格式自拟。

## 附件 11: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附件 15:其他材料